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白河湿地公园项目(一期)设计第一标段

发布日期: 2020-10-15

1、招标条件:

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白河湿地公园项目(一期)设计,已经有关部门批准建设,建设资金为财政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南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办事处。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陕西信远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委托,现对该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辅助招投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名称: 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白河湿地公园项目(一期)设计;
- 2.2 项目编号: e4113011301000429
- 2.3 建设地点: 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 2.4 建设内容: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选择设计单位,委托进行项目全过程的设计服务工作,出具相应成果文件。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 2.5 招标范围:中标单位负责本项目的修建性详细规划、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并提供相应的成果文件:
- 2.6 质量要求:成果文件必须满足国家、省、市相应规范及各类规划要求并通过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审批;
- 2.7 设计周期: 90 日历天;
- 2.8 标段划分: 本项目共划分为一个标段。

3、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投标人须同时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和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具备综合资质甲级资质;
- 3.2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注册于本单位且 在本单位缴纳社保(须有社保部门出具证明);

- 3.3 投标人 2017 年 01 月 01 日以来承担过类似项目(类似项目包括:河湖综合治理、湿地建设、市政公园建设等)的设计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3.4 投标人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查询对象包括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格式自拟,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 3.5 投标人应登录"信用中国"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登录"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时要将查询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提供的截图或拍照内容要完整清晰并加盖电子签章;(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
-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7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 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 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 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3.8 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中标候选人诚信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企业诚信库注册

本项目只接受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已加入企业诚信库的企业投标,未入库的投标人请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入库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www.nyggzyjy.cn下载专区《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企业办理诚信库不收取任何费用,不需携带原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因未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导致无法投标的,责任自负。

4.2 办理 ca 数字证书

投标企业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ca 数字证书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ca 办理所需资料》

4.3 投标保证金交纳

投标保证金可采用转账、电子投标保函的形式交纳,具体交纳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1) 转账

投标企业需严格按所投项目标段招标文件提供的银行帐号交纳保证金,确认相关信息无误;保证金必须从企业基本帐户一次性足额打入指定帐户;企业基本帐户必须与企业诚信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信息完全一致;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以开标时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显示的银行数据为准;系统未显示或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交纳均视为未缴纳保证金,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2) 电子投标保函

投标企业必须首先确认本企业诚信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相关信息真实准确;企业可以在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业务管理"电子保函申请"功能中自主选择电子保函平台、承保机构办理电子保函业务;办理电子投标保函费用必须出自投标企业基本账户。

开标时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出具电子投标保函的,视为未交纳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4.4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2020 年 10 月 15 日 08: 30 分至 2020 年 10 月 24 日 17: 30 分。潜在投标人均可在上述时间段内会员系统中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5.1 本项目适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参与投标。各投标人需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

附件:操作手册地址(下载专区中自行下载)、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http://122.112.246.3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 5.2 本项目投标人需自行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投标文件光盘等, 且需要注意开标前登录不见面系统进行签到;
- 5.3 招标文件售价: 1500 元/份,售后不退,采用二维码扫码支付方式。由招标人在开标时间到达后,在不见面大厅的自由交流区,发布文件费收款二维码附件。投标人扫码付费必须备注清楚公司名称。未支付费用或无法确认支付费用公司的投标人(60分钟内无法确认的),将被退回投标文件不再参与开标;

5.4 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0377-61176137。

5.5 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60分钟内),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7、联系方式:

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 南阳市范蠡东路与南都路交叉口东南角市民服务中心

企业诚信库注册电话: 0377-61176186

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 0377-61176137

ca 数字证书技术支持电话: 0377-61176139

招标人: 南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办事处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信臣路与孔明路交汇处

联系人: 孙先生

电 话: 0377-61167937

监督单位: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土建设局

联系人: 张先生

电 话: 0377-61166037

招标代理机构: 陕西信远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黄河路姚寨路交叉口天一大厦 a 座 2309

联系人: 朱先生

电话: 18237755791

2020年10月14日